

長榮大學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110 學年度 課程規劃審議表

學院教育目標		培養具備管理/專業、創新、倫理與服務精神之人才				
系(所)教育目標		為企業培育具備多元、創新暨系統化思維之電子化企業/行銷管理人才				
學生核心能力		1. 管理專業整合能力 2. 問題解決與創新能力 3. 溝通思考能力 4. 服務倫理				
課程結構	區分	類別	應修學分數	比例	師資	備註
	校訂	共同必修	0	0/128	免填	
		語文必修	10	10/128		
		通識必修	13	13/128	免填	
	本系專業課程	基礎必修	50	50/128	本系專任：10 人 校外兼任：1 人 外系支援：0 人	
		專業必修	18	18/128		
		本系選修	37	37/128		
	承認外系選修					
課程配當表			附件夾檔			
課程地圖			附件夾檔			